

证券代码：834067 证券简称：华勤互联主办券商：东兴证券

西藏华勤互联人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际控制人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原实际控制人的认定依据

西藏华勤互联人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华勤互联”）原实际控制人为兰珍先生，原实际控制人认定依据如下：截止2017年2月28日，兰珍先生通过北京达而成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北京华勤能量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和西藏旋蓝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7,916,970股，持股比例为59.98%，是公司第一大股东，并担任公司董事长。

二、实际控制人的变更情况

1、2017年3月3日，原实际控制人兰珍先生因颅脑外伤，经医治无效逝世。根据被继承人兰珍先生生前的口头遗嘱并经被继承人第一顺位全部继承人出具的由中国驻美国大使馆予以确认的《APOSTILLE》、福建省上杭县公证处出具的《公证书》，证明被继承人兰珍先生在中国直接或间接投资的所有股权由收购人蓝雄先生继承，并由蓝雄先生对上述投资进行管理。

根据兰珍先生生前口头遗嘱，由蓝雄先生受让兰珍先生所持有的

北京达而成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99.95%股权、北京华勤能量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26%份额、西藏绽蓝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8.18%的份额。

收购前蓝雄先生通过西藏莱瑟投资有限公司和西藏若水善帮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 6.18%的股份。收购后，兰珍先生生前所持有北京达而成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股权与北京华勤能量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份额、西藏绽蓝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份额，即兰珍先生生前间接持有公司 7,916,970 股（持股比例为 59.98%）变更为蓝雄先生持有。故收购完成后，收购人蓝雄先生合计间接持有华勤互联 66.16%的股份，形成了对华勤互联的控制。据此本公司由实际控制人兰珍先生变更实际控制人为蓝雄先生。

2、公司原实际控制人兰珍先生生前在公司任职董事及董事长职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因公司董事兰珍先生不幸逝世，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不足 5 人，为保证董事会工作的顺利开展，提名蓝雄先生为公司董事候选人，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表决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并于 2017 年 7 月 1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了董事任职公告（公告编号 2017-020）。2017 年 8 月 1 日，公司召开董事会暨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任命蓝雄先生为公司董事长，任期自董事会表决通过之日起至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并于 2017 年 8 月 1 日在全国

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了董事长任职公告（公告编号 2017-022）。

三、实际控制人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公司章程》，本次收购后，公司实际控制人的持股比例足以对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本次实际控制人的变更将不会对公司的经营管理、人员独立、资产完整、财务独立产生不良影响，公司仍具有独立经营能力，在服务、研发等方面与各股东保持独立，公司经营管理层仍将继续稳步推进公司的长远发展。因此，本次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不存在对公司的经营造成不利影响的情形。

特此公告。

西藏华勤互联人力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8月17日